

青岛市崂山区政府采购

沙子口街道“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维护服务

采 购 人：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政府沙子口街道办事处

代理机构：青岛守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公章）

项目编号：LSCG2023000520

日 期：2023年3月24日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0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1
1. 项目说明	11
2. 服务要求（包括附件、图纸等）	11
3. 商务条件	22
第五章 评审办法	23
1. 相关要求	23
2. 评分标准	24
3. 政策加分以及计算方法	26
第六章 供应商须知	28
1. 采购依据以及原则	28
2. 合格的供应商	28
3. 保密	29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报价有效期以及参与采购活动费用	29
5. 踏勘现场	30
6. 询问及答复	30
7. 偏离	30
8. 履约担保	30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等	30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0
10. 磋商文件	30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
12. 响应报价	33
13.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33
14. 响应文件的加密、上传	34
15. 响应文件的递交	34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4
17. 质疑	34
18. 投诉	35
19.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36
第七章 开启响应文件、磋商、成交	37
1. 开启响应文件程序	37

2. 开启响应文件.....	37
3. 磋商小组.....	38
4. 评审程序.....	39
5. 评审.....	39
8. 成交.....	42
9. 成交结果公告以及成交通知书.....	42
10. 响应无效.....	43
11. 废标.....	43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44
13. 违法违规情形.....	44
14. 违规处理.....	45
第八章 纪律要求.....	46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46
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46
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46
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46
第九章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47
第十章 响应文件格式.....	53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沙子口街道“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维护服务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3年4月10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SCG2023000520

项目名称：沙子口街道“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维护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74420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744200.00 元

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三年，合同每年一签订，采购人视服务情况有权选择是否进行下一年度的合同续签。

本项目接受 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行贿犯罪等重大违法

记录；

3.2 供应商请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http://zfcg.qingdao.gov.cn/>) 注册并登陆后进行网上投标报名（已注册用户可直接从【供应商报名】入口登陆后报名）。未在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的，无资格参加投标（或谈判）；

3.3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信用山东 (credit.shandong.gov.cn) 及信用青岛 (www.qingdao.gov.cn/credit) 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报价。

三、获取采购文件

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开标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免费下载电子磋商文件。代理机构不再发售纸质磋商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4月10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响应文件。

五、开启

时间：2023年4月10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青岛市崂山区新锦路6号崂山区行政服务大厅6楼第三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公告媒介：本项目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青岛政府采购网（<http://zfcg.qingdao.gov.cn>）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上发布。预算金额在 500 万以上的项目，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2. 支持网上远程开标，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政府沙子口街道办事处

地址：青岛市崂山区崂山路 111 号

联系方式：0532-5856819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青岛守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海口路 18 号金地公寓 2 号楼 1602 室

联系方式：1866976268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学宁

电话：18669762683。

如有询问，请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在线提交。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上述公告页面查看。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政府沙子口街道办事处
2	采购代理机构	青岛守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沙子口街道“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维护服务
4	分包及成交规定	√本项目不分包
5	资金来源以及资金构成	预算金额为 <u>744200.00</u> 元，其中财政资金为 <u>744200.00</u> 元，其他资金为 <u>0</u> 元。
6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报价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7	报价有效期	自报价截止之日起 <u>90</u> 个日历天。
8	踏勘现场	√不组织，自行踏勘 □ 组织，踏勘时间：_____ 踏勘地点：_____
9	履约保证金	√不需要交纳 □需要交纳，履约担保的金额：成交合同金额的___% (履约保证金允许以担保支票、押金证明、保险单、保函、信用证等形式提交)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	□ 无需支付 □ 采购人支付 √成交供应商支付，代理费： <u>金额 24860 元。</u>
1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人依法依规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2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详见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http://zfcg.qingdao.gov.cn) 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http://ggzy.qingdao.gov.cn) 本项目磋商公告页面，供应商应密切关注上述公告页面的最新澄清信息。澄清和修改一经发布，视为供应商已收到。
13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报价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要求：只有成交供应商所递交的备选报价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报价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方案，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报价方案。
14	响应报价的范围	含税全包价。

15	最后报价	<p>各供应商均有两轮磋商报价机会，但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且不得高于采购预算；参与磋商的供应商第一轮报价即为响应报价，供应商后一轮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轮报价；否则磋商小组有权据此确定为无效报价。</p> <p>最后报价前必须告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并以最后报价为最终报价。</p> <p>对于未在限时内提交最后报价、退出磋商的供应商，按其前一次报价进行评审。</p>
16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及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	本包为面向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包，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有关要求详见采购公告和第三章。小微企业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
17	采购标的对应的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18	进口产品采购	/
19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优惠标准	<p><input type="checkbox"/>对属于优先采购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input type="checkbox"/>对属于优先采购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加分幅度详见评分标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无优先采购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p>
20	确定核心产品	/
21	样品	/
22	响应文件编制	供应商使用【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23	响应文件盖章	<p>在磋商文件的第十章响应文件格式的附件中标示的“公章”“印章”处，分别签单位公章、个人印章。操作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签章操作说明 2019年7月10日版”。</p> <p>特别提示：1、制作响应文件时，单项绑定 pdf（word）文件时无需再电子签章，单项绑定的 pdf（word）文件不再作为响应文件上传。</p> <p>2、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系统自动合成资格审查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三个 pdf 响应文件。供应商需要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在上述三个 pdf 响应文件上进行电子签章，并上传。（单项绑定的 pdf（word）不再上传）</p>
24	响应文件加密、上传	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时，系统通过供应商当前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供应商可以下载保存。
25	供应商签到及电子响应文件解密	<p>支持网上远程开启响应文件, 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启会议。若到现场开启响应文件, 应携带上传响应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及可登陆互联网的电脑设备以确保网上开启。开启注意事项详见“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首页> 下载中心>系统使用指南>电子投标开标注意事项”</p> <p>1. 供应商在线签到: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在线签到, 未在线签到的响应无效。</p> <p>2. 供应商接到解密提示后, 应当在规定时限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响应文件开始解密。</p>
26	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及地点	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本项目磋商公告页面及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27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共 <u>1</u> 组, 其中: 第 <u>1</u> 组采购人代表 <u>1</u> 人, 评审专家 <u>2</u> 人。
28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29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确定一个成交供应商, 成交结果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和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公告, 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个数: _____
30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31.1	书面形式的定义	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电子文档, 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及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磋商公告、磋商文件及发出的澄清、答疑、变更等各类公告。
30.2	相关评审标准认可要求	潜在供应商的资质、业绩、荣誉(获奖)及相关附件须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传并公示(上传后将无法删除), 制作响应文件时上述材料只能通过系统选取, 否则在电子评审时不予认可。
30.3	分包和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载明的标的采购项目实际情况, 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 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
30.4	监督和管理	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财政

		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和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部门的管理。
30.5	关注	潜在供应商须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 www.ccgp-qingdao.gov.cn ）上注册并关注该项目，否则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30.6	采购文件是否包含可能实质性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包含 <input type="checkbox"/> 包含，详见第四章带“◆”标注内容。
30.7	备注	<p>潜在供应商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首先登录中国青岛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qingdao.gov.cn）进行注册并报名，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ggzy.qingdao.gov.cn）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未在网上报名或网上报名不成功的，无资格参加投标。未按规定获取的招标文件不受法律保护，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负。</p>

第三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序号	证明材料	提供形式	备注	必须提交
1	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电子文档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凭证（如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等）	是
2	声明函	电子文档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附件1）	是
3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电子文档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是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电子文档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不接受非中小微企业响应，格式见附件	是
5	（根据具体项目情况可添加资格证明材料）	电子文档	（根据具体项目情况可添加资格证明材料）	否

备注：

- 1、必须提交的证明材料未提交或提交不全的视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 2、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完整，字迹、印章要清晰。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 项目说明

1.1 本章内容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的。

1.2 本项目共分为1个包进行招标。供应商所报价格应为含税全包价，包含提供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合同存续期间采购人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2. 服务要求（包括附件、图纸等）

2.1 项目范围

沙子口街道包含六个辖管社区，分别是：沙子口管区、姜哥庄管区、汉河管区、宅科管区、流青管区、登瀛管区。本次服务包含辖区内的设备功能升级、老旧设备维修更换、原不规范施工整改、系统兼容融合、所有设备保养、设备档案整理、线路路由整改、后续的运维保障。

2.1.1 沙子口管区

含沙子口社区、段家埠社区、董家埠社区、戴家埠社区、南崂社区、中崂社区、北崂社区。

主要设备：球机 6 台，枪机 35 台，综合管理平台 1 台，存储服务器 2 台，拼接控制器 1 台，监视屏 3 台，光纤传输 41 对。摄像机电源 49 个，摄像机支架 31 个，千兆交换机 35 台，漏电保护器 15 个，设备箱 20 个，电源线 4850 米，光缆室外凯装 12500 米，网线 3660 米，插排 20 个，监控专用硬盘 40 块，管理电脑 1 台，视频监控设备接入网关，国际接入网关，国际接入网关软件，收发器机 5 框台，汇聚交换机 5 台，核心交换机 1 台，设备升级 1 次，

2.1.2 姜哥庄管区

含南姜社区、北姜社区、东姜社区、石湾社区、望海社区，南岭沟小区。

主要设备：球机 5 个，枪机 35 台，综合管理平台 1 台，存储服务器 2 台，拼接控制器 1 台，监视屏 3 台，64 路录像机 1 台，32 路录像机 1 台，光纤传输 41 对。摄像机电源 50 个，摄像机支架 31 个，千兆交换机 35 台，漏电保护器 15 个，设备箱 20 个，电源线 4840 米，光缆室外凯装 12500 米，网线 3660 米，插排 20 个，监控专用硬盘 40 块，管理电脑 1 台，综合管理平台 1 台，收发器机 3 框台，汇聚交换机 2 台，核心交换

机 1 台，视频解码器 1 台，设备升级 1 次，

2.1.3 汉河管区

松山后社区、汉河社区、南龙口社区、龙泉社区、北龙口社区、西九水社区、东九水社区、大石头社区、大石社区、竹窝社区。

主要设备：球机 6 台，枪机 35 台，综合管理平台 1 台，存储服务器 2 台，拼接控制器 1 台，监视屏 3 台，光纤传输 45 对。摄像机电源 49 个，摄像机支架 35 个，千兆交换机 35 台，漏电保护器 15 个，设备箱 20 个，电源线 4840 米，光缆室外凯装 12500 米，网线 3660 米，插排 20 个，监控专用硬盘 40 块，管理电脑 1 台，综合管理平台 1 台，收发器机 3 框台，汇聚交换机 2 台，核心交换机 1 台，视频解码器 1 台，设备升级 1 次

2.1.4 宅科管区

舍于哥庄社区、南宅科社区、彭家庄社区、坡前沟社区。

主要设备：球机 6 台，枪机 35 台，综合管理平台 1 台，存储服务器 2 台，拼接控制器 1 台，监视屏 5 台，光纤传输 41 对。摄像机电源 49 个，摄像机支架 31 个，千兆交换机 35 台，漏电保护器 15 个，设备箱 20 个，电源线 4840 米，光缆室外凯装 12500 米，网线 3660 米，插排 20 个，监控专用硬盘 40 块，管理电脑 1 台，综合管理平台 1 台，收发器机 3 框台，汇聚交换机 2 台，核心交换机 1 台，视频解码器 1 台，设备升级 1 次，

2.1.5 流清管区

舍流清河社区、东麦窑社区、西麦窑社区、南窑社区、马鞍子社区、砖塔岭社区。

主要设备：球机 6 台，枪机 35 台，综合管理平台 1 台，存储服务器 1 台，拼接控制器 1 台，监视屏 3 台，光纤传输 41 对。摄像机电源 49 个，摄像机支架 31 个，千兆交换机 35 台，漏电保护器 15 个，设备箱 20 个，电源线 4840 米，光缆室外凯装 12500 米，网线 3660 米，插排 20 个，监控专用硬盘 40 块，管理电脑 1 台，综合管理平台 1 台，收发器机 3 框台，汇聚交换机 2 台，核心交换机 1 台，视频解码器 1 台，设备升级 1 次，

2.1.6 登瀛管区

舍大河东社区、小河东社区、前登瀛社区、后登瀛社区、岭西社区、西登瀛社区、棣棣岛社区。

主要设备：球机 6 台，枪机 35 台，综合管理平台 1 台，存储服务器 1 台，拼接控

制器 1 台，监视屏 3 台，光纤传输 41 对。摄像机电源 49 个，摄像机支架 31 个，千兆交换机 35 台，漏电保护器 15 个，设备箱 20 个，电源线 4840 米，光缆室外铠装 12500 米，网线 3660 米，插排 20 个，监控专用硬盘 40 块，管理电脑 1 台，综合管理平台 1 台，收发器机 3 框台，汇聚交换机 2 台，核心交换机 1 台，视频解码器 1 台，设备升级 1 次

2.2 项目现状

沙子口街道雪亮视频监控在 2015-2016 年建成投入使用，现在通过实地调研排查，发现各个管区普遍存在以下问题：

- (1) 显示屏花屏、黑屏、条纹屏、屏角漏光等；
- (2) 球机控制失灵、控制转速缓慢等；
- (3) IP 冲突、网络延时、画面卡顿等；
- (4) 摄像机失能，需要重新更换；
- (5) 前端镜头遮挡物需要清理移除；
- (6) 摄像角度需重新调整；
- (7) 部分网络带宽需要升级；
- (8) 镜头、球罩污损；
- (9) 视频画面偏色失真；
- (10) 电压、电流不稳定，设备老化漏电等；
- (11) 原前端设备就近取电整改，需要整改取电路由，保障用电安全；
- (12) 立杆、支架、护罩等氧化、老化、丢失零件、损坏等；
- (13) 部分设备适配电源失能或发热异常，重新配兼容电源；
- (14) 机房机柜不符合服务器安装规格，需要更换服务器机柜；
- (15) 机房设备覆尘较多，需要对机器表面及内部除尘；
- (16) 机房线路凌乱，都没有线号标签；
- (17) 机房硬件设备无设备标签及简要的使用说明；
- (18) 部分平台服务器设备功能失灵需要与厂家对接维修或更换；
- (19) 部分存储服务器设备功能失灵需要与厂家对接修为或更换；
- (20) 硬盘多损坏或存在坏道，需要维修或更换；
- (21) 机房缺失不间断供电保障设备；
- (22) 部分光纤收发器和光模块失能，需要重新更换并兼容系统；

(23) 设备品牌有(海康、大华、)，需要配传输网关兼容各个管区；

(24) 各管区 IP 网段、设备编号、设备命名上不固定不统一；

(25) 需要对社区所有设备排查，重新编号、命名，记录安装位置、运行状况，重新整理社区固定资产统计资料，递交社区存档；

(26) 管理员需要重新培训，熟悉基本操作；

(27) 传输线路需要增加 4 条百兆裸光纤，街道指挥中心宽带增速，指挥中心需要增加一套管理平台，实现信号上屏扩容，所有管区信号传输到中心，再由中心传输到区指挥中心，与区指挥中心实现无缝对接，视频信号保持 95%在线率，所有设备安排专人驻场维护保证系统正常运转。

2.3 设备升级方案

2.3.1 前端设备

据统计摄像机损坏数量（含球机和枪机）：流清管区 20 台，登瀛管区 29 台，沙子口管区 104 台，南九水管区 50 台，龙河山管区 54 台，宅科管区 37 台，姜哥庄管区 46 台。共 340 台设备因环境或人为因素失能损坏。所有设备重新维修或更换，所选设备与原系统平台及存储兼容，并且所有功能参数高于原设备，且传输码流要比原设备节约 1/2。重要监视区域更换星光摄像机，必须保证原有设备升级及无缝对接。

同时，部分设备的立杆、支架、护罩也存在生锈腐蚀发生，需要进行除锈养护作业，若锈蚀严重无法达到承重要求，存在安全隐患的需要重新定制生产安装。对原铁质固件，更换不锈钢、铝合金、工程塑料材质固件。

2.3.2 传输设备

据统计光电信号传输设备损坏数量（含光纤收发器和光模块）：流清管区 16 对，登瀛管区 30 对，沙子口管区 44 对，龙河山管区 54 对，宅科管区 23 对，姜哥庄管区 23 对。共 190 对设备因环境或人为因素失能损坏。所有设备重新安装，所选设备与原系统兼容，并且传输速率要求达到千兆。有 100 个光纤收发器电源存在发热、断续问题需要重新更换适配电源。另外登瀛管区、南九水管区、龙河山管区需要增加 8 台光纤收发器机框，要求配备冗余电源、支持热插拔。

对前端交换机，更换为 8 口千兆交换机。对老化风化的网线进行更换，更换规格：UTP-6。

所有线路需要挂上标识牌，便于保护线路。

2.3.3 供电设备

对前端设备的就近取电进行整改，安装漏电保护开关，对电源接头加装防水密封端子盒，对老化风化的电源线更换，更换规格：RVV3*1.0。

机房设备加装过载过流保护。

2.3.4 后端设备

机房更换标准服务器机柜，原机柜为监控机柜不能安装固定服务器。

初步排查，龙河山管区 1 台管理平台失能需要维修。宅科管区 3 台 24 盘位存储服务器失能需要维修或更换新设备。

2.3.5 存储硬盘

据统计硬盘损坏数量：流清管区 34 块硬盘、登瀛管区 16 块、沙子口管区 11 块、南九水管区 1 块，龙河山管区 8 块，宅科管区 59 块、姜哥庄管区 24 块。共计 153 块硬盘损坏，需要更换全新企业级硬盘。另外存在坏道硬盘约占总数 30%，保障三年内无硬盘损坏，也需更换全新硬盘。

2.3.6 兼容网关

各个管区增加兼容网关，所有数据兼容稳定传输，避免不同厂家协议不对接，造成软件屏障。增加运维服务器，在线实时检测所有在线设备的运行状态，系统内设备编号、名称、IP 与存档的《固定资产统计表》完全一致。在街道网格综治中心增加大数据管理平台 and 信息服务专用核心解码器，实现 1000+路级别的视频数据管理、电子地图、解码上墙、人员特征数据分析。

2.3.8 运维工具

每个管区中心配备完整的运维工具，包括：便携伸缩梯、测线仪、网络专用工具箱、备用跳线、水晶头、支架配件等。

2.4 运维服务方案

2.4.1 前端设备养护

需要对约 850 台摄像机进行清理、镜头保养、编号、登记序列号、配置 IP 及内部功能参数的重新调试。

对遮挡镜头画面的物体协调清理移除，对无法移除的物体，根据使用方要求做出移机方案，重新安装。

部分摄像头设想角度偏移，更具使用方要求，重新设定设想角度。

2.4.2 升级网络

除了更换为 8 口千兆交换机，还需要对其他造成网络延迟的原因进行排查和修复。

2.4.3 核心设备养护

需要对设备进行拆封、除尘、保养，核心设备的保养需要原厂技术人员或认证的售后服务工程师操作，保养过程需要影像资料全程记录，更换的所有备品配件需要列出详细清单，并向使用方说明讲解。

2.4.4 理线打标

所有线缆跳线等必须严格按照《综合布线规范》、《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进行重新理线，采用机打标签、PP卡式标签、号码管对每条线路进行标识，禁止采用纸质标签纸。由运维方设计规划标签格式及字母数字含义，经使用方审核同意后，对所有线路进行整改打标，并做出整个系统图(U盘CAD电子版和蓝图纸质版)交给使用方存档。

同时每台设备需要标注设备标签，信息包括设备编号及设备名称，由运维方制作设备索引表，通过索引表查看设备的登陆用户名、登陆密码、序列号、基本操作说明。同样核心设备索引表需要(电子版和纸质版)交给使用方存档。

2.4.5 人员培训

提供所有产品的使用说明书，为所有编制切实可行通俗移动的操作说明，为在岗人员培训并免费为以后新上岗的人员(不限人数)培训。

2.4.6 档案资料

- (1) 设备的保养、检修、更换档案；
- (2) 设备的编号、名称、登记序列号、配置 IP、安装位置、取电位置、说明书、操作方式、登入账号密码档案；
- (3) 线缆的更换、跳线编号、路由架构、系统图纸档案；
- (4) 以及以后的售后响应表、报修表、巡检表、季度运行状况表、年度运行状况表等。

以上资料全部一式两份，移交使用方存档。

★2.5 附加说明

- (1) 所有更换的设备必须是全新的、未经使用的、出厂合格的产品；
- (2) 所有设备及备件更换必须影像记录，更换前、后都要经使用人确认；
- (3) 存在部分后期改造升级或设备加装，部分地方点位比统计的数量多；运维方一并纳入到服务范围，按照使用方要求免费保养更换，登记入档；
- (4) 运维方自行勘察现场，了解所有设备运行状况及保养、维修、更换的服务成本，对使用方提出的更换要求，及时响应更换，不以勘察不仔细或超出运维成本等为由

推诿拖延；

(5) 为确保兼容性，存储服务器、解码器、综合管理平台需同一品牌。

2.6 维护项目清单

序号	维护名称	维护范围	数量	单位
1	设备维护保养	三年保障期内：机芯镜头清尘. 升级固件. IP 配置. 功能调试. 角度调整等	1	项
2	固定资产统计	三年保障期内：设备编号. 登记序列号. 安装位置. 取电位置等	1	项
3	遮挡物体移除	三年保障期内：遮挡镜头物体. 绿化树木等	1	项
4	核心设备保养	三年保障期内：设备清尘. 电源更换. 散热更换. 数据库配置. 管理系统配置等	1	项
5	硬盘维护保养	三年保障期内：服务器、管理平台、存储的硬盘维护保养、数据恢复、坏盘免费更换配置等	1	项
6	传输线路梳理	三年保障期内：按照规范标准理线. 标识. 路由绘制. 图纸文件整理等	1	项
7	管理人员培训	三年保障期内：培训资料编制. 保障期内对在岗. 新岗人员培训（不限次数）	1	项
8	保障运营维护	三年保障期内：设立保障运营场所. 保障服务热线. 满足维护. 巡检. 驻场等需求	1	项
9	运维工具	便携伸缩梯、测线仪、网络专用工具箱、备用跳线、水晶头、支架配件等。	7	套
10	宽带增速	不低于 100M 宽带增速	4	条

2.7 增加设备主要规格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
1	枪式摄像机	<p>1、传感器类型：1/2.8 英寸 CMOS；像素：200 万；最大分辨率：1920×1080；最低照度：0.0002Lux（彩色模式）；0.0001Lux（黑白模式）；0Lux（补光灯开启）；最大补光距离：50m（红外）；镜头类型：定焦；</p> <p>2、开启补光灯后，灯光均匀无波纹、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p> <p>3、视频压缩标准：H.265；H.264；H.264B；MJPEG（仅辅码流支持）；默认分辨率下默认码流：4096kbps（1080P）；低照等级：星光；</p> <p>4、设备具有耀光抑制功能，耀光区域≤1%；</p> <p>5、供电方式：DC12V/POE</p>
2	摄像机支架	<p>1、壁装支架</p> <p>2、适用范围 适合枪型、筒型、一体型摄像机壁装</p> <p>3、材料 铝合金</p> <p>4、调整角度 水平：360°，垂直：-45°~45°</p>
3	球型摄像机	<p>1、传感器类型：1/2.8 英寸 CMOS；</p> <p>2、供电方式：DC24V/2.5A±25%；</p> <p>3、镜头焦距：最大焦距不小于 110mm；</p> <p>4、音频输入：1 路；</p> <p>5、最大补光距离：150m（红外）；</p> <p>6、接口类型：RJ45 接口；</p>

		<p>7、支持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进入区域侦测和离开区域侦等智能侦测并联动跟踪，支持深度学习算法，提供精准的人车分类侦测、报警、联动跟踪，支持声光警戒：报警联动白光闪烁报警和声音报警，声音内容可选；</p> <p>8、报警输出：1路；</p> <p>9、语音对讲：支持；</p> <p>10、球机尺寸：6寸；</p> <p>11、最大分辨率：1920×1080；</p> <p>12、防抖功能：电子防抖；</p> <p>13、音频输出：1路；</p> <p>14、光学变倍：23倍；</p> <p>15、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F1.6 黑白：0.0005lux@F1.60Lux（红外灯/激光开启）；</p> <p>16、报警输入：2路；</p> <p>17、透雾功能：电子透雾；内置加热玻璃，有效除雾；</p> <p>18、支持人脸抓拍设置，具有最佳抓拍和快速抓拍两种模式设置选项；</p> <p>19、支持像素显示功能，可显示监控画面上选定区域的水平像素大小和垂直像素大小；</p> <p>20、补光类型：红外；</p> <p>21、像素：200万；</p>
4	摄像机电源	宽电压设计，适配球型摄像机，防水外壳设计，可用于室内、室外场合，内置藏线盒
5	球机支架	壁挂支架/白色/铝合金
6	光纤收发器	<p>1、1口千兆光纤收发器</p> <p>2、光口：1个千兆光口</p> <p>3、距离20公里</p> <p>4、SC口</p> <p>5、单模单纤；电口：1个千兆网口</p> <p>6、发送端：导轨式；接收端：插卡式</p>
7	千兆交换机	<p>1、交换容量≥20 Gbps，整机转发性能≥14Mpps，如有双重指标 X/Y，以小指标 X 为准；</p> <p>2、千兆电口≥8，千兆光口≥2；</p> <p>3、为保障设备稳定性，要求采用无风扇设计；</p> <p>4、为保障设备环境适应能力，要求设备支持 0℃~70℃宽温工作。</p>
8	漏电保护器	25A
9	设备箱	不锈钢箱，壁厚 1.2，宽 300*高 400*厚 180
10	电源线	RVV2*2.5
11	光缆室外	<p>1、室外单模光缆采用 9μm 单模零水峰光纤，须达到 G.652.D 等级；</p> <p>2、选用优质光纤，确保光缆具有优秀的传输性能；</p> <p>3、精确控制光纤余长，保证光缆具有优良的机械物理参数和温度特性；</p> <p>4、严格的工艺、原材料控制，保证光缆稳定工作；</p> <p>5、全截面阻水结构，确保良好的阻水防潮性能；</p> <p>6、松套管填充特种油膏，对光纤进行关键性保护；</p> <p>7、松套管位于光缆物理中心，有利于光缆弯曲；</p> <p>8、两根平行圆钢丝既起到抗张力作用，又起到抗侧压力作用，光缆机械性能好，环保 PE 外护套具有良好的抗紫外辐射性能；</p>

		<p>9、GYXTW 轻铠装光缆敷设方式：管道、架空、隧道；</p> <p>10、光缆外径小、重量轻、结构紧凑严密，弯曲性能优异，适宜施工操作；</p> <p>11、动态/静态弯曲半径： 20D/10D/ GYXTW；</p> <p>12、规格：B1（9/125 μm）；</p> <p>13、衰减@20℃（DB/Km）： 单模：@1310≤0.40，@1550≤0.25；</p> <p>14、包层直径：125.0±1.0 μm；</p> <p>15、包层不圆度 ≤1%；</p> <p>16、光缆直径 D（mm）：8.0±0.2/ GYXTW；</p> <p>17、允许拉伸力（N）：600/1500 长期/短期</p> <p>18、允许压扁力（N/100mm）：300/1000/ GYXTW； 长期/短期；</p> <p>19、存储/安装/使用温度：-40℃~+70℃；</p> <p>20、芯数：24 芯；</p> <p>21、符合标准：IEEE802.3ae；ISO/IEC11801；YD/T769；IEC60794-1；EIA/TIA 568C；GB50311-2016 等。</p>
12	网线	<p>1、4 对超五类 24AWG 非屏蔽双绞线（UTP），带宽：≥100MHz，护套使用优质环保聚氯乙烯（PVC）材质；</p> <p>2、工作电容：≤5.6nF/100 米；</p> <p>3、延迟偏差：≤45ns/100m；</p> <p>4、额定传输速率（NVP）：68%；</p> <p>5、电缆直径：5.0±0.2mm；</p> <p>6、绝缘电阻：≥5000MΩ/km（+20℃ DC（100-500）；</p> <p>7、符合标准：GB 50311-2016；ISO/IEC 11801-2011；EIA/TIA 568C.2；YD/T 1019-2013 等。</p>
13	插排	额定电压 230v，额定电流 20A，额定频率 60HZ
14	拼接屏	<p>1. 采用 46 寸工业级面板，双边物理拼缝 3.5mm</p> <p>2. 直下式 LED 背光源，物理分辨率高达 1920*1080</p> <p>3. 亮度不低于 700cd/m2</p> <p>4. 输入接口支持 HDMI × 1，DVI × 1，VGA × 1，USB × 1</p> <p>5. 对比度：1000：1</p> <p>6. LCD 产品需具备 CCC、CQC 节能认证证书（须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电子文档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15	液压前维护支架	<p>1、支架均采用 SPCC 优质冷轧钢板保障质量的源头；表面采用静电喷塑工艺，喷塑固化温度 180-210 度，涂层厚度 80-100 微米，对高防腐要求产品还可选择阴极电泳底漆工艺，防腐耐锈。</p> <p>2、颜色：黑色</p> <p>3、弧度：0°</p> <p>4、表面处理：静电喷塑</p> <p>5、材料：SPCC 高强度钢板</p> <p>6、厚度：160mm+屏厚</p>
16	线缆附件	配套线缆
17	存储服务器	<p>1. 高性能 64 位多核处理器，标配 8GB，可扩展至 256GB</p> <p>2. 采用 8U 标准机箱，标配机箱滑轨，不低于 72 个硬盘槽位，支持 SATA 接口和 SAS 接口，支持 20TB 硬盘</p> <p>3. 需具备 1+1 冗余电源，4 个千兆以太网接口，2 个 USB3.0 接口，1 个 eSATA 接口，2 个 PCI-E X8 接口</p> <p>4. 支持不低于 1024 路（2048 Mbps）前端接入、存储、转发，32 路（64 Mbps）网络回放</p>

		<p>5. 支持 JBOD、RAID 0/1/5/6/10/50/60、SRAID、JRAID（纠删码），支持全局热备和局部热备，提升存储稳定性</p> <p>6. 支持 ONVIF、PSIA、TCP/IP、UDP、SIP、SIP2.0、RTSP、RTP、RTCP、iSCSI、CIFS(SMB)、NFS、FTP、HTTP、AFP、RSYNC、SNMP、IPV4、IPV6、HLS、S3、OSS 等协议</p> <p>7. 应能接入并存储 2048Mbps 视频图像，同时转发 2048Mbps 的视频图像，同时下载 3072Mbps 的视频图像；同时回放 600Mbps 的视频图像；在转发模式下，可进行 4096 路 2Mbps 视频码流转发；在总带宽不变的情况下，接入、转发、回放间的性能值可自由调整。此项须提供检测报告（带 CNAS 标识）电子文档并加盖厂家公章。</p> <p>8. 支持 N+M 集群，当主机发生故障时，备机可替换故障主机继续录像，故障恢复后，备机可将存储的录像、图片回传至故障主机</p> <p>9. 支持 ONVIF、GB28181 等协议接入前端视频流存储，兼容不同厂家前端设备</p>
18	监控专用硬盘	容量 4T，256MB 缓存，转数等级 5040RPM
19	管理电脑	<p>1. CPU: i5-11400;</p> <p>2. 内存: 8GDDR4</p> <p>3. 硬盘: 128G SSD+1T HDD</p> <p>4. 显示器: 21.5 寸</p>
20	综合管理平台	<p>1. 软硬一体化部署，集成基础包、视频监控、门禁管理、可视对讲、出入口车辆放行管理、停车场车辆收费管理、园区人员布控、园区人车智能搜索、园区出入人员测温、视频联网、入侵报警、设备网络管理，视频质量诊断业务，插电可用，7*24 小时稳定运行；</p> <p>2. 平台业务架构支持通过业务服务集群部署扩展业务处理能力，通过设备接入服务分布式部署扩展设备接入能力，采用一体机堆叠方式自动累加快速实现；</p> <p>3. 平台支持多终端（C/S 客户端、移动 APP、WEB、微信小程序）运行使用；</p> <p>4. 支持对监控点、编码设备的在线状态进行设备巡检，并以统计图方式展示巡检结果；支持对监控的图像进行视频质量诊断，图像异常项包括图像偏色、噪声干扰、图像过暗、图像过亮、视频丢帧、视频抖动、对比度异常、条纹干扰、视频遮挡、信号丢失、图像黑白、图像模糊、场景变换、视频剧变；此项须提供检测报告（带 CNAS 标识）电子文档并加盖厂家公章。</p> <p>5. 处理器核数≥24 核，主频≥2.2GHz，内存≥64G，硬盘容量≥2T。</p>
21	视频监控设备接入网关	<p>1、2U 双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p> <p>2、CPU：配置≥1 颗 intel 至强 4210R 处理器，核数≥10 核，主频≥2.4GHz</p> <p>3、内存：配置≥64G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p> <p>4、硬盘：配置≥2 块 1.2T 10K 2.5 寸 SAS 硬盘；</p> <p>5、阵列卡：配置 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p> <p>6、PCIE 扩展：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p> <p>7、网口：板载≥2 个千兆电口；</p> <p>8、其他接口：1 个 RJ45 管理接口，后置 2 个 USB 3.0 接口，前置 2 个 USB2.0 接口，1 个 VGA 接口；</p> <p>9、电源：标配 550W（1+1）高效铂金 CRPS 冗余电源</p>
22	国际接入网关	<p>视频级联应用主要为视频监控业务提供级联服务，专注于平台域间视频联网，基于视频通用标准协议（GB/T28181-2011,GB/T28181-2016）与外域平台互联互通，实现上级平台对下级平台视频资源点的操作控制。</p> <p>1、支持上下级域注册管理能力，实现平台数据级联；</p> <p>2、支持资源同步能力；</p> <p>3、支持级联视频点位实时预览、录像回放、录像下载、语音对讲能力；</p> <p>4、支持级联视频点位设备操作控制能力；</p>

		5、支持下级平台推送到本级平台视频点位路数控制能力，通过级联点位授权路数控制；
23	国际接入网关软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过 GB28181 等标准协议获取第三方厂家平台的视频数据，主要进行数据级联汇聚； 2. 支持将平台视频数据通过 GB28181 等标准协议推送给第三方平台 3. 支持 Web 方式访问、配置、管理网关设备。 4. 支持多平台多层次级联，跨域互联互通与资源共享。 5. 符合 GB/T 28181-2011、GB/T 28181-2016、公安机关视频监控系统联网标准符合性检测要求。 6. 支持平台联网管理基本功能，资源共享与同步、实时预览、云台控制、录像检索/回放/下载、设备控制、报警处理等。 7. 支持至少 3 级级联部署，最大可支持 16 个外域的接入。
24	收发器机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9 英寸 2U 光端机箱 2、21 插槽 3、双 220V 电源
25	汇聚交换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交换容量\geq432Gbps，整机转发性能\geq144Mpps，如有双重指标 X/Y，以小指标 X 为准； 2、整机可用端口数\geq52，其中千兆电口\geq48，万兆光口\geq4； 3、支持 IPv4/IPv6 静态路由，支持 ND、Pingv6、Telnetv6、FTpv6、TFTpv6、ICMPv6； 4、设备支持 Console、Telnet 管理登录方式； 5、支持识别终端接入 IP、MAC、端口等信息，并关联用户身份； 6、支持 SNMP V1/V2c/V3 网管； 7、支持 VLAN，流量控制；
26	核心交换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交换容量\geq38.4Tbps，整机转发性能\geq7200 Mpps，如有双重指标 X/Y，以小指标 X 为准； 2、采用 CLOS 多级交换架构，业务槽位数\geq3 个，电源槽位数\geq2 个，支持冗余主控； 3、本次实配主控数量\geq2 个，交流电源\geq2 个，满配交换网板；1G SFP 光口\geq20 个，10/100/1000 M 以太网电口\geq24 个，10G SFP+光口\geq16 个； 4、采用无单点故障设计，所有关键部件，如主控板、电源和风扇等采用冗余设计；无源背板避免了机箱出现单点故障；所有单板和电源模块支持热插拔功能；设备可以在恶劣的环境下长时间稳定运行，达到 99.999%的电信级可靠性； 5、支持虚拟化功能，具备四虚一，故障收敛时间\leq50ms，支持 16 条 40G 堆叠链路，堆叠带宽能达到双向 1.28Tbps，具备一虚多功能； 6、支持用户的分级分权控制，可以为用户分配不同权限，每个用户只能进行其权限所允许的操作； 7、支持 Vxlan 功能，支持 Vxlan 二三层互通； 8、提供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27	视频解码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标准 5U 机箱，具备 6 路本地信号输入接口（4 路 DVI-I 输入接口，2 路 HDMI 输入接口），12 路 HDMI 音视频输出口； 2. 支持最大 12 个屏的任意拼接显示，每屏支持 1/4/6/8/9/16/25/36/48/64； 3. 视频标准 MPEG2/MPEG4/H. 264/H. 265/SVAC/MJPEG； 4. 投标产品支持解码中断时保留最后一帧的功能，解码板不同输出口以及跨解码板的输出口之间输出色彩无色差。 5. 最大解码支持：96 路 1080P； 6. 投标产品支持 1、2、4、6、8、9、12、16、32、36、64 画面分割显示；此项须提供检测报告（带 CNAS 标识）电子文档并加盖厂家公章。 7. 支持 Onvif、RTSP 协议接入，支持国标 GB28181 接入； 8. 支持远程录像文件的解码输出；支持解码轮巡；支持底色选择； 9. 设备支持走廊模式显示功能。

		10. 支持 2 个 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 11. 业务模块支持热插拔、智能风扇自动调温，确保系统稳定可靠
--	--	---

采购人允许偏离范围或者幅度如下：

序号	技术指标	允许偏离范围或者幅度	备注
1	/	/	/
2	/	/	/

3. 商务条件

3.1 服务期限：服务期限三年，合同每年一签订，采购人视服务情况有权选择是否进行下一年度的合同续签。

3.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每半年支付合同金额的50%。

3.4 服务成果验收

由采购人统一组织验收。

3.5 服务成果验收

服务期满或完成服务成果后，采购人应对服务的成果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采购人有权根据检验结果要求成交供应商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检验合格后，由采购人组成的验收小组签署验收报告，作为付款凭据之一。

3.6 服务保障

成交供应商接到需要服务或者故障通知后 30 分钟内做出响应，1 小时内到达现场，2 小时内完成服务。

注：上述要求以及标注中：

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

第五章 评审办法

1. 相关要求

1.1 技术汇总得分的计算方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1.2 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1.3 依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磋商报价的须提供本单位的服务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磋商报价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本磋商文件小型、微型企业的相关价格扣除标准执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3.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1.3.2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1.3.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1.3.4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3.5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4 面向小企业预留情况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1 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中型、小型和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须提供《中小企业

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4.2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1.4.3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5 评分得分非整数的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1.6 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国家优惠政策，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或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原件的扫描件，且对上述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 评分标准

2.1 评分因素以及分值

评分因素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总分
分值比重	26分	74分	100分

2.2 商务部分

评分因素	分数	评分标准
响应报价	20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响应报价（或者最终报价）最低的响应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它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或者最终报价）×20。
企业业绩	6分	自2020年1月1日以来完成同类服务项目，每份得2分，最高得6分。 须提供已完成项目的合同原件电子文档，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同类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	----------------

2.3 技术部分

评审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
响应情况	15分	<p>基础分为10分。</p> <p>优于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每有1条加1分，最高加3分；对非实质性要求，每出现1条正偏离，加0.5分，最高加2分。</p> <p>每出现1条负偏离，扣除基础分1分，出现3条及以上负偏离的，响应情况项不得分。</p>
服务方案	18分	<p>1. 方案完整，无漏、缺项，考虑周到，总体模式及配套措施完整、细致，描述准确、合理、符合实际情况的，得6分；描述基本准确、合理的，得3分；描述不够准确合理，与实际情况不符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2. 采购人已建信息系统及设备运行现状分析：描述准确、合理、符合实际情况的，得6分；描述基本准确、合理的，得3分；描述不够准确合理，与实际情况不符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3. 项目运维机制、运维服务流程、运维故障响应安排：描述准确、合理、符合实际情况的，得6分；描述基本准确、合理的，得3分；描述不够准确合理，与实际情况不符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服务保障措施	16分	<p>1. 供应商组织机构及保密措施等能做到机构健全，能建立完善的工作台帐、工作信息收集、反馈等客户质量保证措施全面完整的，得8分；供应商组织机构及保密措施等基本满足要求，工作台帐、工作信息收集、反馈等客户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要求，得5分；织机构及保密措施等欠完整、报告及档案反馈不全面不完整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p>2. 供应商提供的应急预案、应急保障措施内容完整、清晰，得8分；应急预案、应急保障措施内容基本满足要求，得5分；应急预案、应急保障措施内容的不完整性、不清晰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产品品质	16分	<p>1. 所投枪式摄像机内置不少于3颗混合补光灯，为鳞片状反射式补光灯，补光灯开启后，正面不可见补光灯灯珠得4分。提供检测报告证明（带CNAS标识）。</p> <p>2. 所投球型摄像机需具备智能分析抗干扰功能，当篮球、小狗、树叶等非人或车辆目标经过检测区域时，不会触发报警得4分。提供检测报告证明（带CNAS标识）。</p> <p>3. 所投拼接屏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 30万小时得4分。提供检测报告证明（带CNAS标识）。</p> <p>4. 所投视频解码器设备的信号源采集后经过高速背板总线到输出显示所用平均时间应≤ 35 ms得4分。提供检测报告证明（带CNAS标识）。</p> <p>提供以上证明材料（加盖制造商公章）扫描件电子文档，并出具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否则不予计分。</p>
供货组织方案及安装调试措施	4分	<p>有完善的供货组织方案、产品安装和调试的主要技术保证措施，描述准确、合理、符合实际情况的，得4分；描述基本准确、合理的，得2分；描述不够准确合理，与实际情况不符的，得0分。</p>
服务响应	5分	<p>技术人员配置合理、服务响应时间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得5分；技术人员配置基本合理、服务响应时间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3分；技术人员配置不合理，服务响应时间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3. 政策加分以及计算方法

3.1 说明：

3.1.1 供应商所提供的材料或者填写的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进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2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标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按照财政部等四部委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2019）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优先采购产品的，享受政府采购优先政策：

3.3.1 评审时，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或价格折扣（详见评分标准）。

3.3.2 供应商必须提供经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的电子文档。

第六章 供应商须知

1. 采购依据以及原则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1.4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
- 1.5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
- 1.6 《山东省政府采购管理办法》；
- 1.7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2. 合格的供应商

- 2.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2.2 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且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报价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 2.4.1 联合体各方应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2.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2.4.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2.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4.5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4.6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报价，但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上述规定。
- 2.5 除采购人拟采购进口产品通过财政部门审核外，供应商不得提供直接进口或者委托进口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2.6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7 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必须真实可靠。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即为合格供应商，具有参与竞争性磋商的资格。

3. 保密

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当事人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4. 语言文字、计量单位、时间单位、报价有效期以及参与采购活动费用

4.1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竞争性磋商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简体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如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4.2 计量单位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4.3 时间单位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磋商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时、分均为北京时间。

4.4 报价有效期

4.4.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响应文件以及其补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

4.4.2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报价有效期内要求供应商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拒绝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其响应失效；同意上述要求的，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4.5 参与采购活动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

5. 踏勘现场

5.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必须按照规定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以便供应商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5.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5.3 供应商经过采购人允许，可以进入项目现场踏勘，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责任和蒙受损失。除采购人原因外，供应商应对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其它任何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6. 询问及答复

6.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2 询问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本项目的公告页面在线提交。

6.3 询问及答复的内容在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本项目的公告页面查看。

7. 偏离

采购人允许响应文件偏离磋商文件某些非实质性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8. 履约担保

8.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照有关规定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除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不超过成交合同金额的10%。采购人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情况可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收取比例。

8.2 成交供应商未按照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成交供应商应当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给予赔偿。

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 磋商文件

10.1 磋商文件的组成

10.1.1 磋商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货物以及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磋商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 (4) 采购需求；
- (5) 评审办法；
- (6) 供应商须知；
- (7) 开启响应文件、磋商、成交；
- (8) 纪律要求；
- (9)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 (10) 响应文件格式；
- (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10.1.2 根据本章第 10.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和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0.1.3 除非有特殊要求，磋商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0.2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及确认，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做出实质性响应。

11.2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文件组成：

11.3 资格审查部分

11.3.1 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等（第三章序号 1 要求的内容）；

11.3.2 资格证书（如有）；

11.3.3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犯罪记录、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见附件1)

11.3.4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必须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11.4 商务文件

11.4.1 报价函；

11.4.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1.4.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若授权）；

11.4.4 响应报价：

(1) 报价一览表。是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汇总表，响应报价（即响应报价总计金额）为各个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报价项不得空缺、删除或修改，也不可用“……”“—”“免费”“无”及“已包含在总价中”等表示。

(2) 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小计名称应当与《报价一览表》中费用名称、金额对应，供应商应当对分项报价明细表中各分项逐一报价，无此项报价的不得删除、修改报价项，可用阿拉伯数字“0.00”表示，供应商认为《分项报价明细表》有漏项的，可以增加分项报价。

(3) 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材料。供应商认为需要对《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明细表》中有关报价进一步说明或者证明其报价的文件和材料等。

11.4.5 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若有）；

11.4.6 商务响应表；

11.4.7 联合投标协议书（若有）；

11.4.8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有）；

11.4.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11.4.10 小微企业声明函（若有）；

11.4.11 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有）；

11.4.12 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者文件（若有）；

11.4.13 磋商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若有）。

11.5 技术文件

11.5 技术文件（技术文件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1.5.1 对本项目服务要求的理解；

11.5.2 服务方案；

11.5.3 服务保证措施；

11.5.4 服务响应表（见附件）；

11.5.5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见附件）；

11.5.6 磋商文件要求或者供应商认为其它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若有）；

11.5.7 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以上未提供参考格式的，格式自拟。

12. 响应报价

12.1 响应报价的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供应商应对所投包中的货物进行报价，对每一包货物的报价必须全部报齐。

12.3 响应报价的次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或者方法提供报价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

12.5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署。

12.6 供应商须按照附件格式表中的各单项明细逐项填写，以方便磋商小组对各响应文件进行比较。

12.7 开启响应文件时，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分项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照以上原则对错误报价的修正，供应商应书面确认。

12.8 唱价时，采购代理机构只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报价进行唱价。

12.9 供应商的成交价格在合同执行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不得出现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

12.10 采购人不接受未经中国海关报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货物报价。

12.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未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的，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报价。

13.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3.1 响应文件应按所投包分别进行编制。

13.2 响应文件编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响应文件签章：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供应商可对供货现场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供应商应承担现场考察的费用、责任和风险。

13.5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应当如实在技术响应表和商务响应表中填写响应情

况。

14. 响应文件的加密、上传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1 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15.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要求：供应商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后，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上传响应文件，系统即时向供应商发出上传回执通知。上传时间以上传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15.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不论采购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不退还。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报价有效期终止之前，在磋商文件没有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销其响应文件。

17. 质疑

17.1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磋商文件的，可以依法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17.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7.3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本项目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7.4 质疑函内容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7.5 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7.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通过系统以电子文档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8. 投诉

18.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 94 号令）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定，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起投诉。供应商投诉按照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由本级财政部门处理。

18.2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符合下列条件：

- (一)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二) 投诉书内容符合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 94 号令）的规定；
- (三)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四)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五)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18.3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18.4 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法律依据；
- (六)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5 代理人提出投诉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8.6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一) 捏造事实；
- (二) 提供虚假材料；
- (三)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9.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

其他需补充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七章 开启响应文件、磋商、成交

1. 开启响应文件程序

1.1 宣布开启响应文件纪律；

1.2 宣布主持人、唱价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1.3 查看在线签到家数，除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和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等特殊规定，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外，少于三家开启响应文件会议结束；不少于三家开启响应文件会议继续进行；

1.4 供应商根据要求在限定时间内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开始解密；

1.5 供应商授权代表在开启记录上确认；在规定时限内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开启响应文件结果；

1.6 开启响应文件结束。

2. 开启响应文件

2.1 开启响应文件应当在磋商文件确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进行；所有供应商须在开启响应文件前规定时间内签到。

2.2 开启响应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开启响应文件记录由供应商线上确认。

2.3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响应文件过程和开启响应文件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在线）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供应商未参加开启响应文件的，视同认可开启响应文件结果。

2.4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开启响应文件。

2.5 在评审结束前，供应商请保持在线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状态。评标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要求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要求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时，供应商需要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专家问题澄清】功能，限时在线提交上述内容。系统不接受超时提交的澄清、材料和报价。

2.6 各供应商的最终评审得分和排序将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告知。

3. 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的组成

采购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磋商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同组成，成员人数为三人及以上单数，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审专家的抽取

3.2.1 采用随机抽取方式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确定磋商小组成员。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指定评审专家或干预评审专家的抽取工作。

3.2.2 参加评审专家抽取的有关人员对被抽取的专家的姓名、单位和联系方式等内容负有保密的义务。磋商小组成员的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

3.3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已经进入的必须更换。

3.4 磋商小组负责对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比较、评定，并按本磋商文件的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3.5 磋商小组具有依据磋商文件进行独立评审的权力，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磋商小组成员必须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评审或者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并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3.6 磋商小组的职责：

3.6.1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进行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并做出评价；

3.6.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3.6.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3.6.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3.6.5 对围、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作出认定。

3.7 磋商小组的义务：

3.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3.7.2 提出真实、可靠的评审意见；
- 3.7.3 严格遵守评审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审情况；
- 3.7.4 发现供应商在招报价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者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 3.7.5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7.6 编写评审报告；
- 3.7.7 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3.7.8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采购人、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3.7.9 配合监管部门处理投诉；
- 3.8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3.8.1 供应商或者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3.8.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
 - 3.8.3 自身与政府采购项目存在利害关系的；

4. 评审程序

- 4.1 宣布评审纪律以及回避提示；
- 4.2 组织推荐磋商小组组长；
- 4.3 资格性审查；
- 4.4 符合性审查；
- 4.5 澄清有关问题；
- 4.6 磋商
- 4.7 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 4.8 磋商小组进行综合评分；
- 4.9 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 4.10 编写评审报告；
- 4.11 宣布评审结果。

5. 评审

- 5.1 资格性审查
 - 5.1.1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

审查。

5.1.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信用青岛（www.qingdao.gov.cn/credit）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时要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截图或拍照内容要完整清晰，应包括网站网址、查询内容、电脑截屏时间。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其投标无效；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投标无效。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5.1.3 在资格性审查时，磋商小组依据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见附件 1）审查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和项目负责人行贿犯罪情况。

5.2 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附件。

5.3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同时，对属于不合格或响应无效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响应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响应无效说明。

6. 澄清有关问题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7. 磋商、最后报价、综合评审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7.1 磋商程序

7.1.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7.1.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并要求其重新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印章的响应文件。由其授权代表印章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印章并附身份证明。

7.2 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7.2.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7.2.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对于未在限时内提交最后报价、退出磋商的供应商，按其前一次报价进行评审。

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7.3 磋商小组进行综合评分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7.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系指采购人确定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报价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

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8. 成交

8.1 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或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8.2 竞争性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序。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

8.3 对于分包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可以选择多包响应但限制成交包数的，成交人的选择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分包及成交规定”确定。

8.4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8.5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6 磋商小组根据全体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8.7 磋商结果应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9. 成交结果公告以及成交通知书

9.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人确定后立即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青岛市）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和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按照规定发布成交结果公告或者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后不签发成交通知书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9.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都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

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0. 响应无效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 10.1 响应报价高于采购预算或采购最高限价的；
 - 10.2 对“★”条款未做出实质性响应或者发生负偏离的；
 - 10.3 对“◆”条款经磋商小组实质性变动、采购人代表确认内容不响应的。
 - 10.4 应提供而未提供带“▲”标注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
 - 10.5 对允许偏离的非实质性条款，偏离磋商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的；
 - 10.6 不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报价、没有分项报价、拒绝报价、有多个报价（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有选择性报价、附有条件的报价或者拒绝修正报价的；
 - 10.7 报价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10.8 磋商小组判定供应商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和承诺的；
 - 10.9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编制、签章的；
 - 10.10 磋商文件第三章规定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提供不齐全的；
 - 10.11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12 响应文件存在记录的 MAC 地址、CPU 序列号、硬盘序列号中两项及以上相同的；
- 10.12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要求的。

对响应无效的认定，必须经磋商小组集体做出决定并出具响应无效的事实依据。

11. 废标

1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1.1.1 除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外，在报价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报价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符合磋商文件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11.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1.1.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采购控制价的；

11.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1.1.5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11.2 废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12. 特殊情况处置程序

12.1 磋商小组成员的更换

12.1.1 磋商小组应当执行连续评审的原则，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审工作。出现评审专家临时缺席、回避等情形导致评审现场专家数量不符合法定标准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要按照有关程序及时补抽专家，继续组织评审。如无法及时补齐专家，则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磋商文件和所有响应文件，择期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12.1.2 退出磋商小组的成员，其已完成的评审行为无效。由采购人向监督人员提出更换磋商小组成员意见并获准后，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小组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审。

12.2 记名投票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13. 违法违规情形

13.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相互串通报价：

13.1.1 供应商之间协商响应报价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3.1.2 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

13.1.3 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报价或者成交；

13.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报价；

13.1.5 供应商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13.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报价，磋商小组应当出具违法违规认定意见并作响应无效处理：

13.2.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3.2.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13.2.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13.2.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3.2.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供应商串通报价：

13.3.1 采购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开启响应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

供应商；

13.3.2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供应商泄露标底、磋商小组成员等信息；

13.3.3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压低或者抬高响应报价；

13.3.4 采购人授意供应商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13.3.5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供应商为特定供应商中标提供方便；

13.3.6 采购人与供应商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在开启响应文件、评审过程中发现以上违法违规情形的，首先由磋商小组作出认定，对认定确有以上违法违规情形的供应商，按无效报价处理，再进入正常评审程序。

14. 违规处理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青岛市政府采购活动：

14.1 提供虚假报价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14.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14.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4.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4.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14.6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并带有明显故意行为的；

14.7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

14.8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八章 纪律要求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竞争性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互相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报价，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超出本磋商文件有关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第九章 签订合同、合同主要条款

1. 签订合同

1.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签订的合同原则以本章第 4 条的规定为基础，并根据评审、答疑情况进行修改补充，但该款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利。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书面承诺和成交通知书均作为经济合同的一部分，且具有法律效力。成交供应商应严格履行经济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否则将依法处理。

1.4 有关法规或者采购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分包履行合同，否则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采购文件明确允许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按照采购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当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结果或者因被质疑、投诉，经查属实或者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从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但应符合相关规定；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采购。

1.5 采购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2. 追加合同金额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并且在签订合同后 1 年内，经采购人报同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否则采购人应重新组织采购。

采购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责任。

3.服务质量与验收

采购文件中的服务按照国标、部标、行业标准或者双方技术协议或者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书面承诺提供服务。如对服务以及质量有争议，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对服务和质量进行检验或者验收，未达到服务要求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4.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最终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本合同 是 / 否 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了____（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乙方为____（包及包名称）成交供应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采购文件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

技术标准：

.....

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服务价格及与之配套的设计、制造、正版软件、检验、包装、运输、保险、税费以及安装、组织验收、

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提供等）、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第三条 服务交付

1、交付日期：

2、交付地点：

.....

第四条 交付验收

1、甲方应当根据国家、行业验收标准，以及合同约定验收方案，明确验收时间、方式、程序和内容等事项，组成验收小组，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验收建议有明显不当的除外）。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2、对大型或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甲方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工作，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负担由甲乙双方约定。

3、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乙双方应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材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履约验收报告应当依法依规及时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公开发布。

4.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规定,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对乙方所提供包装的履约验收要求（必要时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_____

.....

第五条 所有权归属

乙方将服务成果交付甲方，并且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所有权转移给甲方，在所有权转移之前，标的物损毁、灭失的风险归乙方，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如乙方交付的服务成果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须向甲方支付20%的违约金；如果合同总金额价款已经支付完毕或者开始支付合同价款时才发现产权有瑕疵的，乙方仍须支付上述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由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六条 包装、装运及运输

1、乙方负责包装、装运和运输，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装运和运输造成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2、包装费、运费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

3.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

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规定，对乙方提出的具体包装要求：_____

.....

第七条 款项支付

- 1、服务成果交付甲方，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办理支付手续。
- 2、允许并鼓励乙方提供电子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资金，并不得附加未经约定的其他条件。
- 3、付款方式：中标人每年服务期结束后一个月内，甲方对乙方服务成果进行检验，验收合格后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20%，分五次付清(若因乙方服务原因造成对乙方扣款的，则采购人有权扣除罚款后支付相应服务费用)。

4、本项目为预采购，可能因意外情况终止或变更。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提交形式：_____，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3、在采购标的交付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后，甲方根据《青岛市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表》、《青岛市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和资金往来收款收据等材料审核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第九条 售后服务及承诺

1、服务质量保证期限自提交服务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问题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费用，并且赔偿甲方的损失。

2、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本地化售后服务。

3、乙方负责系统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操作、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待验收后移交。

4、服务范围：负责采购文件所涉及到的所有服务。

.....

第十条 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

费使用。

.....

第十一条 甲方责任

- 1、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 2、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 3、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

第十二条 乙方责任

- 1、保证所提供为响应文件承诺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且满足甲方的需求，保证其配套项目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的质量要求。
- 2、保证所提供服务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响应文件及相关承诺，对服务以及与之配套的项目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 3、保证其所供服务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供服务成果及与之配套项目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 2、乙方不能交付服务成果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 3、乙方逾期交付服务成果时，每逾1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的滞纳金。逾期交付超过30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 4.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采购人延迟退还供应商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应当支付逾期利息。双方对逾期利息的利率有约定的，约定利率不得低于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未作约定的，按照每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
- 5.甲方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_____。
- 6.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_____。
- 7、因甲方过错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担。

.....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五条 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

.....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除采购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合同由甲、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本合同一式__份，甲方__份，乙方__份，崂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1份。

.....

第十八条 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__年；服务期限自 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本合同期限届满，如需续签，根据《政府采购目录》有关规定，经财政部门批准，双方可以根据法律及各项规定另行签订书面合同。

第十九条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政府采购采购文件（包括澄清、修改）；

2、乙方响应文件；

3、成交通知书；

4、成交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5、政府采购委托协议书；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十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包：第 包

资格审查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 1、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等（第三章序号1要求的内容）；；
- 2、声明函(见附件1)；
- 3、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 4、中小企业声明函；
- 5、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1:

声明函

一、我方在参加_____（项目名称）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1、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查询内容：①供应商_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②法定代表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③项目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二、我方在参加本项目活动前一段时间内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三、我方承诺在青岛市政府采购网上传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若以上声明不实，我方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供应商名称：_____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备注：1. 供应商没有被公开披露或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的，注明“无”即可。

2. 磋商文件未要求项目负责人的，项目负责人一栏可删除。

附件2:

政府采购诚信承诺书

崂山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 （供应商名称）已详细阅读了 项目（项目编号： ）磋商文件，自愿参加本次磋商，现就有关事项做出郑重承诺如下：

一、诚信投标，材料真实。我公司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投标内容均真实、合法、有效，保证不出借或者借用其他企业资质，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弄虚作假；

二、遵纪守法，公平竞争。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哄抬价格，不排挤其他供应商，不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不向评标委员会、采购人提供利益以牟取中标。

三、若中标后，将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不与采购人订立有悖于采购结果的合同或协议；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者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内容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媒体通报、1-3年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等处罚；如已中标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响应文件

包：第 包

商务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

- 1、报价一览表(见附件3)；
- 2、响应报价明细表(见附件4)；
- 3、报价函(见附件5)；
-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见附件6）；
-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7)；
- 6、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见附件8)；
- 7、供应商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若有）；
- 8、供应商荣誉（获奖）情况一览表；（见附件9）（若有）
- 9、供应商荣誉（获奖）证明材料；（若有）
- 10、商务响应表(见附件10)；
- 11、联合投标协议书（若有）(见附件11)；
- 12、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有）(见附件12)；
- 13、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见附件13)；
- 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见附件14)；
- 15、监狱企业的证明（若有）；
- 16、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者文件（若有）；
- 17、磋商文件其它规定或者供应商认为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文件和说明（若有）。

附件3:

报价一览表

报价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含税总报价（元）
1		
2		
3		
4		
5		
总计		小写：
		大写：

注：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的：供应商报价中无需考虑此费用。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分项报价明细表

投标包: 第1包

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说明	报价	备注
1				
2				
3				
			
服务项目费用合计		大写:		
		小写:		

时间: 年月日

附件5:

报价函

（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
（编号为_____）的报价，为此，我方就本次报价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同意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 5、响应文件自开启响应文件日起有效期为90日历日。
-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日期：_____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采购人)_____:

我_____(姓名)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_____(姓名、
职务或者职称)_____为我公司本次_____项目的授权代表,代表我方办理本次报价、
签约等相关事宜,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

在我方未发出撤销授权委托书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委托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
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以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姓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单 位: _____ 部 门: _____ 职 务: 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印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8: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投标包：第 包

包名称：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单价	合同 金额 (万元)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电话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9:

供应商荣誉（获奖）情况一览表

投标包：第_____包

包名称：_____

序号	荣誉（获奖）名称	荣誉（获奖）内容	颁发机构	获奖时间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10:

商务响应表

报价包：第____包

包名称：_____

项目	磋商文件要求	是否 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者说明

附件11:

联合投标协议书(若有)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照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联合体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_____ 组织实施的编号为 _____ 号的采购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一致决定,以 _____ 为主办人进行投标,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分别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理人根据磋商文件规定以及投标内容对采购人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以及响应等对联合体各方均有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体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采购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以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六、本协议提交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者撤销。

七、本协议共__份,联合体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甲方单位: (公章)

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2:

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有)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根据 _____ 与 _____ 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书》的内容, 主办人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_____ 现授权 _____ 为联合投标代理人, 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审、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 联合投标各方均予以认可并遵守。

特此委托。

授权人(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代理人(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甲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联合体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日期：

响应文件

包：第 包

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二〇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

- 1、对本项目服务总体要求的理解；
- 2、服务方案；
- 3、应急服务措施；
- 4、服务响应表（见附件15）；
- 5、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见附件16）；
- 6、磋商文件要求或者供应商认为其它应介绍或者提交的资料 and 文件。
- 7、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资料。
- 8、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附件15:

服务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第 包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

1、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如实逐条一一对应填写响应情况，如有未响应服务要求，磋商小组有权视其为负偏离；

2、请供应商在“偏离情况”一栏详细描述存在正偏离或负偏离服务要求，并标明偏离情况；

3、磋商文件服务内容未做要求的，不视为正偏离。

时间：年 月 日

附件16: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报价包：第_____包

包名称：_____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项目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服务类样本)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供应商		项目及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分期验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分期情况	共分 期，此为第 期验收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验收组织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简易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小组验收	
验收内容	服务质量	服务进度	人员、设备 配备情况	安全标准	服务承诺实现	合同履行时间、 地点、方式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按时 <input type="checkbox"/> 不按时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检测机构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 和改进意见						
最终结论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小组 成员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意见			采购单位意见			
经办人： 负责人：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经办人： 负责人： (采购单位公章)			
供应商确认：			(单位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1.该表为服务类项目履约验收的参考样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调整。

2.“采购代理机构意见”，履约验收工作由采购人自行组织的，无需填写该项内容。